

证券代码：870736

证券简称：盛态粮食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会议召集人：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志强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1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虞小梅、张志坚因个人原因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盈公司流动资金，公司 2020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借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志强及其配偶何锦嫦、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何镜良及其配偶黄洁红、公司股东东莞市联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愿无偿为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预计涉及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满足了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稳定了公司日常经营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在 2020 年度内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总金额不超过 2500 万元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李志强、何镜良、东莞市联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场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扩大公司业务辐射范围，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多的利益，公司拟租赁公司关联方东莞市和裕贸易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望牛墩上合村望英路 9 号一楼的场地，租赁面积共 300 平方米，月租金人民币 6500 元，租赁期限一年，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租赁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李志强、何镜良、东莞市联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长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事项决策及办理权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经营周转能力，充盈公司流动资金，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予董事长以下权限：

1、2020 年度内，根据公司流动资金及资金需求情况审批、决策连续 12 个月滚存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申请银行借款事项以及公司以所拥有的包括但不限于土地使用权及自有房产等资产为相应借款提供担保事项，前述借款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等；

2、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应借款申请及担保事宜，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一切借款（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额度申请、贷款、开具承兑汇票、担保、贸易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公司将按照具体的借款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财务负责人李柱威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

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董事长李志强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为了实施公司战略，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作出修改，修改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作出修改，修改后的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作出修改，修改后的董事会议

事规则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作出修改，修改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作出修改，修改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作出修改，修改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作出修改，修改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制定《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制定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制定《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制定的承诺管理制度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李志强、何镜良、李润江、刘奇龙、李柱威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即自然终止。

李志强、何镜良、李润江、刘奇龙、李柱威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

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监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梁葵转、何建茵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经公司职工大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即自然终止。

梁葵转、何建茵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莞泰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宾芳梅、杨美春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现行有效之《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

规则》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志强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21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镜良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21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润江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21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奇龙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21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柱威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21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梁葵转	监事	任职	2020年5月21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建茵	监事	任职	2020年5月21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满江	监事	离职	2020年5月21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志坚	监事	离职	2020年5月21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广东莞泰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西盛态粮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